

贺兰县教育体育局

关于建立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的通知

各中小学校、幼儿园（含民办）、研学实践基地、民办机构：

根据《贺兰县“三长建三会”工作实施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由教育体育局牵头，建立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，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，构建新时代科普组织体系，有效发挥学会服务科普作用，促进学会科普工作高质量发展，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在服务全民科学素质提升中建功立业，为建设“五个示范县”提供科技支撑。

二、目的意义

通过建立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，更好地发挥学校（幼儿园、民办教育机构）校长（园长）作用，探索新时代基层科协联系群众，面向基层，延伸服务科技工作者的机制，不断深化基层科协组织建设、增强吸纳引领、联系服务一线科技工作者的能力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组织中小学幼儿园、民办教育体育学校(机构)，采取“请进来、走出去”的方式，发挥他们在立德树人、奉献教育、服务师生、凝聚力量、引领发展等方面的积极作用，开展学习交流、业务培训、讲座论坛、调查研究等活动，加强各科技辅导员、科技志愿者之间的交流互动，不断提高学会开展活动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。充分发挥贺兰县科普教育示范学校、各中小学校科普活动室示范引领作用，挖掘学校科技教育潜力，优化资源布局，力促科技教育资源助力“双减”。

四、学会成员

(一) 成员范围

积极吸纳教育体育系统从事教育体育工作、热爱教育体育事业、师德师风优秀、专业素养突出的各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校长（园长）、教学研究人员、研学实践基地、民办教育体育机构负责人加入学会。

(二) 成员申报

1. 中小学校：贺兰县第二中学、贺兰县第三中学、贺兰县第四中学、贺兰县第一中学（五中校区）、贺兰县第一中学（六中校区）、贺兰县第一小学、贺兰县第二小学、贺兰县第三小学、贺兰县第四小学、贺兰县第五小学、贺兰县第六小学、贺兰县第七小学、贺兰县第八小学、贺兰县第一小学（九小校区）、贺兰县第二小学（十小校区）、贺兰县实验小学、贺兰县德胜实验小

学、贺兰县奥莱小学、贺兰县银光小学、贺兰县铁西小学。以上学校各推荐上报1-2人，范围是校长、分管科普工作副校长或负责科普工作教师。

2. **公办幼儿园：**以集团园为单位，各集团园推荐上报1名园长、副园长或教师。

3. **研学实践基地：**宁夏领新耘智3D打印创新基地、宁夏园艺产业园、宁夏枸杞博物馆、宁夏枸杞食品文化馆、宁夏贺兰山国家森林公园、宁夏稻渔空间乡村生态观光园、宁夏艺丰农村有限公司、宁夏安翔航空运动俱乐部、宁夏天荣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、银川市雷锋纪念馆、贺兰山岩画风景区、贺兰县垃圾分类科普馆、立岗新阿里生态共享农场、金贵牡丹花乡、贺兰县消防科普教育体验馆。以上基地各推荐上报1名人员。

4. **民办幼儿园：**贺兰县西幼幼儿园、贺兰县贝思特幼儿园、贺兰县海量幼儿园。各推荐上报名1名园长、副园长或教师。

5. **民办机构：**由县科协确定并通知上报。

五、工作步骤

（一）筹备阶段（2023年10月）

拟定学会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秘书长、副秘书长、监事等领导班子成员。确定学会法定代表人（理事长），确定各学会职能，拟定学会章程、安排学会办公场所、财务人员等，作为学会（协会）的主管单位，负责学会（协会）建立的具体事宜，做好召开各学会前期各项准备工作。

(二) 成立阶段 (2023年11-12月)

组织召开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会员代表大会，选举各学会领导班子成员、讨论学会章程、制定选举办法等相关事宜。通过学会章程、各项制度、负责人和法定代表人等事宜，并向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提交申请成立学会。

(三) 发挥作用阶段 (长期坚持)

1. 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理论方针政策，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，密切联系科技工作者，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、建议和诉求。

2. 按照《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章程》要求，弘扬科学精神、传播科学思想、普及科学知识、倡导科学方法，提高全民科学素质，发挥科普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科普e站等科普信息化传播平台的作用，面向学校、社区、农村、企业等广泛开展主题性、群众性科普活动，扩大科普受众面，增强科普知识性、趣味性。

3. 发挥“3+2”学会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的保障作用，以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为依托，探索建立学习教育培训和联系服务等机制，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，建设有温度、可信赖的科技工作者之家，团结引领基层科技工作者坚定不移听党话、跟党走。

4. 发挥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人员联系面广、专业突出、动员力强的优势，把更多热爱科技事业、责任心强、有群众工作经验的科技工作者组织起来，为基层群众提供形式多样、内容丰

富、通俗易懂、喜闻乐见的科技志愿服务活动，形成与新时代发展相适应的科技工作新局面。5. 发挥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在提高全民科学素质中的促进作用，以“科普中国”APP为平台，助推全域科普工作，通过科技志愿服务，助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(所、站)建设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 提高站位、积极申报。各学校、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充分认识建立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是一项政治性、时代性极强的工作，对于促进改革、推动发展、深化服务、展现风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，是提升工作能力、健全工作机制、拓宽工作思路的有力抓手，要做好会员推选工作，及时上报。

(二) 共建共商、协同推进。在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工作推进过程中，各位学会会员要积极参加学会活动、会议，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和优势作用，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，为贺兰县科技发展提供智力支撑。

(三) 加快进度、确保实效。教体局和科协全面负责对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工作，确保在12月底前全面完成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建立工作，做到分工明确、责任到位、措施得力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申报学会成员请于10月25日前填报会员名册（附件1）发送至邮箱Hby190625@126.com，并将社会团员登记表（附件2）纸质

版一式两份报送至教体局703室。同时，及时通知学会成员加入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工作群（附件3）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 1

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会员推荐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时间：2023年10月 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年龄	民族	政治面貌	学历	职称	专长或专业	工作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

附件 2

社 团 会 员 登 记 表

姓 名		性 别		年 龄		照 片
民 族		身 份 证 号				
最 高 学 历		联 系 电 话		技 术 职 称		
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						
其 他 社 会 职 务						
本 人 简 历						
自 何 年 月 至 何 年 月	工 作 或 学 习 单 位				职 务	
本 人 签 字：			年 月 日			

注：1、“本人简历”至少填写三栏；2、请将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在背面。

附件3

贺兰县青少年科技教育学会工作群

二维码



该二维码7天内(10月31日前)有效,重新进入将更新